



2012年1月6日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继我国关于叙利亚当前事件的信，包括2011年12月23日关于当天针对首都大马士革两个政府机构的两起自杀式恐怖袭击造成数十人伤亡的信(S/2011/797)(此信寄出两周后仍未分发)，谨转递以下信息：

2012年1月6日星期五上午，叙利亚大马士革在时隔不久之后再次受到一名自杀式袭击者的攻击。这次袭击目标是大马士革人口稠密、行人众多的Maydan区一所小学附近，造成数十人伤亡。正在进行的调查表明，恐怖分子在上述地区的交通信号地带炸毁自己，以恐吓公民和杀害最大数量的人员。初步确定有26名公民死于这次恐怖袭击，其中大部分是平民。目前正在继续调查，以确证其他15人的遗骸。另有在该地区的63人(包括平民和警察)受伤。恐怖爆炸也对附近的车辆、商店和其他建筑物造成极大破坏，包括Maydan派出所和哈桑·哈基姆学校。

这些恐怖爆炸事件是旨在恐吓和肆意野蛮杀戮无辜叙利亚公民行为的极其危险的升级；它们是某些外国方面等对叙利亚采取的罪恶运动的组成部分。这些人不是要实现改革，而是极力以一切手段阻碍叙利亚目前正在实施的全面改革方案，包括破坏稳定和安全，以前所未有的煽动性反叙利亚政治和媒体攻势来挑动暴力行为和散布恐怖主义，并为武装恐怖团体提供金钱、武器、媒体和后勤支持，供其肆意绑架和杀害平民和军人、强奸妇女、在公路和人口稠密地区安置爆炸物、阻断公共道路、轰炸公共和私人机构并攻击叙利亚的重要设施。这些袭击包括轰炸客运火车、铁轨、石油天然气管道和电气设备。自叙利亚发生这些事件以来，我们不懈地与你分享了这方面的信息。

我们谨重申，这些恐怖行为的持续发生和将目标针对包括妇女儿童和老人的无辜平民，是对整个国际社会的挑战，构成公然违反人权和一切国际准则及文书。这些行为和应对其负责者必须受到所有国家和阿拉伯及国际人道主义组织最强烈的谴责和声讨。在这方面，我们谨向你指出：对这些恐怖行为及应对其负责者



视而不见和没有毫不含糊地予以谴责,将被理解为企图为之打掩护和间接支持继续采取这种犯罪行为破坏叙利亚国家及公共和私人财产,也意味着那些应负责任者不受到追究或起诉。我们呼吁各方担负起自己的责任,特别是那些口口声声要打击恐怖主义和消除其根源而公然鼓励、赞助和保护犯有恐怖主义行为者的国家。

最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请你以最明确和强烈的语言谴责武装恐怖组织正在叙利亚实施的行为,包括 2012 年 1 月 6 日星期五上午在首都大马士革实施的恐怖主义罪行。

请将本信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为荷。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

巴沙尔·贾法里(签名)
